2025-2026年桐乡市看守所棉被军大衣采购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桐乡市公安局**

**招标编号:YJTX2025-C002号**

**代理机构：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2025年2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29838)

[第二章 招标需求 7](#_Toc607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0](#_Toc19177)

[第四章 评分标准 22](#_Toc29793)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25](#_Toc2690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_Toc4633)

## 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JTX2025-C002号

    项目名称：2025-2026年桐乡市看守所棉被军大衣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 475000

    最高限价（元）： 475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5-2026年桐乡市看守所棉被军大衣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475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棉被、军大衣采购，具体详见招标需求。

备注： /

  服务期限：分批不定时不定量配送，接单后40分钟送至看守所。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2.监狱、戒毒所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允许参加本次投标。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属于工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3月21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 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3月21日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

开标时间：2025年3月21日9：00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

   ​1.本采购项目，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桐乡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具体内容可参阅各银行政府采购贷款流程：http://tx.jxzbtb.cn/zxfw/005010/20191217/106895f3-0871-4959-804d-30ac7ef5274a.html

2、投标文件提交注意事项：

​2.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2、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2.3、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解密失败导致投标供应商投标无效，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提交投标文件后，将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电子标文件1份下载至U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送达至（桐乡市发展大道18号云融中心13楼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曹女士13819052511，以签收时间为准。快递寄出同时，项目被授权代表须以邮件方式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等内容（邮件格式为：项目编号+快递单号+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发送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657940800@qq.com），以便代理机构查收快递。如供应商选择快递费到付，将被拒收。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2.4、备份电子标文件制作为非强制性，但如遇因应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等情况造成无效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桐乡市公安局

    地    址： 浙江省桐乡市梧桐街道利民路1110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费警官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3-88051183

质疑联系人：陈警官

    质疑联系方式：0573-8802521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地    址： 桐乡市发展大道18号云融中心13楼

    传    真： 0573-88099123

    项目联系人（询问）：曹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13819052511

    质疑联系人：  赵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  0573-88099123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 桐乡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 桐乡市梧桐街道茅盾西路2号

    联系人 ： 沈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3-88022840

## 第二章招标需求

1. **招标货物主要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1 | 棉被 | 条 | 6000 |
| 2 | 军大衣 | 件 | 200 |

**注：以上两件货物需在投标时提供样品各一件，并在样品上注明投标单位名称。样品可以邮寄或者直接送达的方式至桐乡市发展大道18号云融中心13楼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曹女士13819052511 收（注：样品送达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不再接收样品）。中标单位的样品将由采购单位封存作为验收依据，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在开标结束后予以退还，请投标人在邮寄样品时附上样品寄回地址及联系人电话，样品寄回运费由投标人承担，因邮寄地址等原因无法寄回所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 **货物规格参数**
2. **棉被**

1.尺寸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部位名称 | 成品尺寸cm | 允许偏差cm |
| 1 | 被长 | 200.0 | ±1 |
| 2 | 被宽 | 150.0 | ±1 |
| 3 | 絮料长 | 199.0 | ±1 |
| 4 | 絮料宽 | 149.0 | ±1 |
| 5 | 外包装 | 150\*110 | ±1 |

2.质量及材质

1）单体重量：不低于2公斤，不含金属类元素。

2）内部为棉制品，被罩可脱下清洗，被套封口约90cm,采用魔术贴粘合,魔术贴不少于3处（2.5\*4cm）。

3）等级：一等品

3.纯棉织品的特点

1）吸水性：其含水率为8%-10%。

2）耐热性：纯棉织品耐热能力良好，在110℃以下时，只会引起织物水分蒸发，不会损伤纤维，纯棉织物在常温下，使用亲肤感好。

3）卫生性：棉纤维是天然纤维，与肌肤接触无任何刺激，无副作用，卫生性能良好。

**执行标准：**

**胎套执行标准FZ/T01057.3-2007 FZ/T01057.4-2007**

**填充物标准： FZ/T01057.3-2007 FZ/T01057.4-2007 FZ/T01026-2017≥**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测项目 | 单位 | 测试要求 | 检测结果 | 要求 |
| 1 | 胎套纤维含量 | % | FZ/T01057.3-2007  FZ/T01057.4-2007 | 聚酯纤维100 | 符合 |
| 2 | 填充物纤维含量 | % | FZ/T01057.3-2007  FZ/T01057.4-2007  FZ/T01026-2017 | 棉55.7 | 符合 |
| % | 粘纤17.0 | 符合 |
| % | 聚酯纤维15.0 | 符合 |
| % | 锦纶9.8 | 符合 |
| % | 腈纶2.5 | 符合 |
| 3 | 胎套甲醛含量 | Mg/kg | GB/T2912.1-2009 | ≤75 | 符合 |
| 4 | 异味 | / | GB18401-2010 | 无 | 符合 |
| 5 | 胎套起球 | 级 | GB/T4802.2-2008 | 3-4 | 符合 |
| 6 | 胎套耐摩擦色牢度 | 级 | GB/T3920-2008 | 4-5 | 符合 |

GB/T22796-2021 床上用品 GB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类

GB/T3290-2008 纺织品色牢度试验 符合

GB/T2912.1-2009 纺织品甲醛测定 符合

GB/T4802.2-2008 纺织品起球 符合

GB18401-2010 纺织物异味 符合

**棉胎外观质量：**

1. 铺棉：铺棉均匀平坦，厚薄一致，手摸无棉块。
2. 包边：包边整齐，四边平直，四角方正，无缺花，不塌边。

**内在质量：**

1. 新棉花：不得使用翻新棉
2. 网纱面纱：每10cm范围内横纱竖纱不少于20根，并纱3根以上不超过3处，缺纱数量不超过2%，每面竖筋不少于10道，斜筋每道不少于2根
3. 研磨率：不小于80%

**被套质量：**

军绿色纱支40S\*40S 经续密长130根/英寸\*70根/英寸，密度偏差3.5%，100%涤纶（纤维类）（纤维类）。

**棉被的包装要求**

5条/包，2包/袋，外包装为绿色编织袋，单袋重量≥22.5kg 编织袋克重≥300g。

**（二）军大衣参数**

1、面料

1. 面料采用草绿涤卡布，其中棉含量55%，涤纶含量45%。纤维含量标识符合FZ/T01053-2007标准要求。
2. 料采用1.8维棉布，材料含量为棉含量（80-90）%，涤纶含量（10-20）%。纤维含量标识符合FZ/T01053-2007标准要求。

2、内胆

内胆采用4级以上棉花作为填充物，其中危害性资质等含量≤1/100000，短纤维含量≤25%，含杂质率≤1.4%；内胆填充物均应符合国家检验标准。

3、衣领

衣领采用长毛裁绒领，其检验标准应符合FZ/T01053-2007要求。

4、纽扣为黑色环保树脂，直径2.3cm，厚度0.3mm。

5、整件大衣不含金属类元素。

1. **配送速度**
2. 分批不定时不定量配送，接单后40分钟送至看守所。
3. 中标人保证每批次产品库存周期不超过3个月。
4. **供货地点**

采购方指定地点。

1. **其他**

根据采购方需求提供当批次配送产品的检测报告。

本次采购数量为暂估量，结算时以实际供货数量按实结算，即最终合同价=投标单价\*实际供货数量。

1. **付款方式**

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40%，货物全部到货，并验收合格后付清。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2025-2026年桐乡市看守所棉被军大衣采购项目 |
| 2 | 招标编号：YJTX2025-C002号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 **3.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给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
| 4 | 最高投标限价：475000元；超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无效。 |
| 5 | 投标保证金：无 |
| 6 | 现场踏勘：无 |
| 7 |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
| 8 | 投标文件组成：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及投标报价三部份组成。** |
| 9 | 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10 | 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
| 11 |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12 | 投标文件份数：（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邮寄形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桐乡市发展大道18号云融中心13楼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曹女士 电话：13819052511）。 |
| 13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上述邮寄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4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5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2025年3月21日9点00分  政采云线上投标 |
| 16 |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5年3月21日9点00分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康民东路58号公共服务中心一号楼五楼东0502-0504室 |
| 17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 |
| 18 | 评标结果公告：评标结束后2天内，评标结果公告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
| 19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20 | 履约保证金:无 |
| 21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建议采购人在对采购结果质疑期（自采购结果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22 | 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 |
| 23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单位。 |

**一 、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2.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文档等。

**3.招标方式**

3.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3.2本次招标设定上限价为预算价。

**4.投标委托**

投标人无需在开标当天到达开标现场。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转包与分包**

7.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本项目允许分包。本项目经采购方同意后方可分包。

**8.特别说明：**

8.1 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8.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4 关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享受的规定：

8.4.1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投标时，须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8.4.2投标人属监狱和戒毒企业的，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8.4.3投标人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9.质疑和投诉**

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9.2 质疑和投诉应当满足《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

**二 、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构成**

1.1招标公告

1.2招标需求

1.3投标人须知

1.4合同主要条款

1.5评标办法及标准

1.6投标文件相关文件格式

**1.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所有内容将以电子文档形式上传于浙江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s://zfcg.czt.zj.gov.cn/**）。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均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投标人必须自行下载。）**

**2.存在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3.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3.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必须自行下载。

3.2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3.3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采购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技术商务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总体要求：**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供应商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包括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选送），均由资格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及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资格文件：**

1.1资格文件封面及目录（附件1）；

1.2投标人声明书（附件2）；

1.3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盖单位公章）；

1.4税务登记证正本或副本（与营业执照合一的无需提供）（盖单位公章）；

1.5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1.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3）及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1.7提供最近一个季度（2024年10月、2024年11月、2024年12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税费凭证扫描件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扫描件）；

1.8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1.9《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4）；

1.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或招标公告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资格材料。

**注：监狱、戒毒所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企业，允许参加本次投标。**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技术商务文件：**

2.1技术商务文件封面及目录（附件5）；

2.2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包括公司的规模、设备、人员结构和经营状况），荣誉证书、各类质量认证证书等（附件6）；

2.3项目实施计划，包括项目人员安排、供货时间、其他相关配合等；

2.4投标货物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

2.5投标货物详细技术指标；

2.6货物偏离情况表（附件7）

2.7 设备投入一览表（如有）；

2.8同类案例证明（附件8）

2.9服务承诺（附件9），包括三包期限，备品备件计划，送货安排，服装的调换方案等；

2.10招标文件需要的其他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请参考评标办法中条款）。

**3．报价文件：**

3.1报价文件封面及目录（附件10）；

3.2报价一览表（附件11）；

3.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采购、运输、人工、修改尺寸、售后、验收、税费等所有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邮寄接收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7）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1.采购单位按照投标人提供的资格文件按以下原则对投标人的资格符合性进行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1资格文件缺少规定份数或缺少招标文件中资格文件第1.2条至第1.10条所列内容之一的；

1.2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或原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1.3投标人的资格文件有串通投标情形之一的；

1.4资格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的；

1.5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1.6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影响本次采购公平、公正的；

1.7按照“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两个网站信用信息记录查询，投标人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的。

**2.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1在技术商务文件中出现报价的；

2.2投标人未对标项内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的；

2.3技术商务文件缺少规定份数的；

2.4技术商务文件缺少《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货物偏离情况表》的；

2.5《货物偏离情况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的；

2.6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2.7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文件有串通投标情形之一的；

2.8技术商务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的；

2.9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编制投标文件的；

2.10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实质性采购要求的。

**3.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3.2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实质性采购要求的；

3.3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文件有串通投标情形之一的；

3.4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4.2投标人的报价文件有串通投标情形之一的；

4.3报价文件缺少《报价一览表》的；

4.4《报价一览表》填写不完整的；

4.5报价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的；

4.6投标报价（单价或总价）明显高于市场价或低于成本价，要求其通过“政采云”平台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经CA签章的材料，投标人不能提供证明其报价合理性材料的；

4.7投标人报价（单价或总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4.8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实质性采购要求的；

4.9投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错误修正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

4.10评标委员会认定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分低于商务技术分总分60%的，视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1.开标准备**

招标人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须准备好可上网的电脑及CA（无须到现场）**。

**2.采购单位职责**

采购单位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有《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3 开标及评审程序**

**1.投标文件的开启与效力**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1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将开启投标人递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2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电子投标文件按要求解密成功的，备份投标文件不予退回。

2.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2.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

2.2采购人对资格文件进行评审；

2.3评标委员会对技术商务文件进行评审；

2.4在系统上统一开启报价信息；

2.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进行评审；

2.6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特别说明：政采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五、评标**

**1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4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共5人组成。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1.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1.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1.5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2 评标的方式**

2.1 本采购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3 评标程序**

3.1形式审查: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真实、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正确等。

3.2实质审查与比较。

3.2.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询标时，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2.3各投标人的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3.2.4代理机构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操作政府采购业务系统，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3.2.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4.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现场采用通讯手段进行沟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需在开评标当天保持通讯畅通，由于投标人通讯原因造成无法联系的、投标人代表拒绝澄清或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需采用纸质澄清或错误修正的，投标人应在纸质文件上澄清或错误修正后加盖单位公章拍照（扫描）发送至邮箱657940800@qq.com。

**5.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5.1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报价表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5.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5电子投标流程中，客户端填写的报价与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的，应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6.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7.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7.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做到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7.2 评标办法。本项目的具体评标办法详见第四章的《评标办法》。

**8.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采购单位现场监督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中标人确定

1.1评标结束后，采购单位当场宣布评审结果。

1.2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单位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同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采购结果，该采购结果公告作为向投标人发出的书面通知。

如有投标人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如在质疑期内查实中标人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中标人改为综合得分第二名的投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七、合同授予**

1.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单位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将予以纠正。

1.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采购文件将作为签订合同（协议）的依据。

1.3 中标人拒交履约保证金、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中标人改为综合得分第二名的投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1.4 **中标人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邮寄送达我公司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请加封面，格式见附件）各一正二副，邮寄公司统一采用EMS或顺丰，快递费用由投标供应商承担。邮寄地址为（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桐乡市发展大道18号云融中心13楼招标代理部）,曹女士，13819052511）**

**八、中标服务费**

1.**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

2.中标人应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为：6000元（大写：陆仟元整）。

3.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4.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

5.服务费以银行划账方式按下列要求提交：

收款人：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桐乡分公司

户名：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桐乡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桐乡市支行

账号：33001637235050001938

6.服务费支付时间：如果中标人未交纳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7.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第四章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30分、技术商务分7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商务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3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将作为无效标。

**（二）技术商务分（7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值构成**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区间** |
| 1 | 商务评分15分 | 企业实力（15分） | 投标人具备且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具备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投标文件中须附相关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0-3分 |
| 根据投标人获得的公安系统相关荣誉、行业相关专利证书、注册商标证书及2023年度财务审计等情况酌情打分。 | 0-3分 |
| 投标人具有生产加工场地的得3分（投标文件中放置场地产权证明或工业类租赁合同的扫描件及相关生产设备图片，否则不得分）。 | 0-3分 |
|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存储仓库的得2分。（投标文件中附仓库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自有物流配送车辆或租赁物流配送车辆的，每提供一辆得0.5分，最高得1分。（自有物流配送车辆的投标文件中附车辆行驶证、保险单、车辆图片；租赁物流车辆的投标文件中附车辆租赁合同、车辆行驶证、保险单、车辆图片，否则不得分）。 | 0-3分 |
| 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同类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在投标文件中附每项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提供销售发票证明，确保业绩真实有效，否则不得分）。 | 0-3分 |
| 2 | 技术评分  55分 | 投标货物配置及技术指标响应情况（10分） | 根据投标棉被配置及相关情况综合打分（主要考虑是否有高于基本配置及设备偏离情况）。 | 0-5分 |
| 根据投标军大衣配置及相关情况综合打分（主要考虑是否有高于基本配置及设备偏离情况） | 0-5分 |
| 样品（10分） | 棉被：根据样品的颜色、样式、规格尺寸、材料、絮料、缝纫、外观、包装综合打分。 | 0-5分 |
| 军大衣：根据样品的颜色、样式、规格尺寸、材料、絮料、缝纫、外观、包装综合打分。 | 0-5分 |
| 项目实施方案（24分） | 质量保证措施：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产品符合要求，保证措施方案完整、专业、合理，得3-4分；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产品符合要求，保证措施方案一般，得1-2分；无质量保证措施方案不得分。 | 0-4分 |
| 项目实施管理措施：投标人对项目实施中的管理措施详尽完整、切实可行得3-4分；投标人在项目实施中有管理措施但可行性一般，1-2分；无项目实施管理措施不得分。 | 0-4分 |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和机械设备情况：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和机械设备情况，评委综合比较打分。 | 0-4分 |
| 货物包装及运输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包装及运输方案，合理、完整、可行性强，得3-4分；完整，可行性一般，得2-3分；方案考虑不周的，可行性差，得0-1分；无方案的不得分。 | 0-4分 |
| 应急预案（原料采购应急预案、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包装及运输应急预案）：投标人对项目产品可能发生的意外，采取应急保障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合理、完整、可行性强，得3-4分；应急保障措施完整，可行性一般，得2-3分；应急保障措施考虑不周的，可行性差，得0-1分；无应急保障措施不得分。 | 0-4分 |
| 验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方案，合理、完整、可行性强，得3-4分；完整，可行性一般，得2-3分；方案考虑不周的，可行性差，得0-1分；无方案的不得分。 | 0-4分 |
| 售后服务方案（5分） | 投标人应提供适宜于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不限于：售后服务体系及保障措施、报修的响应时间、处理交付时间、备品备件的保障措施、退换货流程及时间、保修期内外的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满足用户要求且包含上述内容的得5分。上述方案模块描述不充分或可行性不高的每有一项减 1 分，每丢失一个方案模块的减 2 分，减完为止。 | 0-5分 |
| 优惠条件（3分） | 其它优惠和承诺等 | 0-3分 |
|  |  | 本地化服务（3分） | 对本项目的本地化服务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由专家进行比较酌情打分,没有的不得分。 | 0-3分 |

**注：技术标得分及其他分均为各专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分保留两位小数。**

##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份**

招标编号：YJTX2025-C002号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书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代理机构：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2025-2026年桐乡市看守所棉被军大衣采购项目 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本合同文本；

（2）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

**第二条 合同标的**

具体见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第三条 合同价款**

1.本合同项下货物（服务）总价款为（大写）\_\_\_\_ \_\_\_\_\_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明确。

2.本合同总价款含所有税费。

3.本合同付款方式为以下第\_\_\_\_\_\_\_\_\_项：

（1）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须财政直接支付；

（3）其他方式：

4.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付款进度按招投标文件规定，未规定时按以下第\_\_\_\_\_\_\_\_\_项支付：

（1）一次性付款：乙方合同履行达到\_\_\_ \_\_\_\_\_\_（条件）时，一次性付款；

（2）分期付款：\_\_\_ \_\_\_\_\_\_\_

若收取了履约保证金，则不应重复设置尾款支付条件。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按以下第\_\_\_ 项处理：

1.本项目设置履约保证金，具体见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2.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1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_\_\_\_2\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_\_\_ \_\_\_\_\_\_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http://www.86exp.com/hetong/)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章后即行生效。  
2.本[合同](http://www.86exp.com/hetong/)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3.本[合同](http://www.86exp.com/hetong/)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订日期：年月日

鉴证方：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

经办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桐乡市政府采购商品（服务）验收合格通知单参考文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
| 供应商联系人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 | 品牌及型号规格 | | | | | 数量 | 单价 | |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 | | |  | | | 联系人 | |  | | | 电话 |  | |
| 验收合格条件  品牌及型号是否正确：□  配置是否正确：□  数量是否正确：□  安装调试是否正常：□  是否有保修卡：□  是否包装完好：□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粘贴售后服务联系单：□ | | | | | 验收意见（签符合前述条件，验收合格，同意付款或不符合前述条件，验收不合格，不同意付款）：  年 月 日  综合评价：好□ 较好□ 一般□ 较差□ | | | | | | | | |
| 验收单位（公章） | | | | | | | | 验收人签字： | |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1： 资格文件封面格式及目录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资**

**格**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文件目录**

1投标人声明书（附件2）；

2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盖单位公章）；

3税务登记证正本或副本（与营业执照合一的无需提供）（盖单位公章）；

4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3）及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6提供最近一个季度（2024年10月、2024年11月、2024年12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

7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8《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4）；

9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或招标公告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资格材料。

**注：监狱、戒毒所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企业，允许参加本次投标。**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附件2： 投标人声明书

**投标人声明书**

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本单位自愿参加  项目（编号： ）的投标，并声明如下：

1.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及相关文件和投标人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2.同意此次采购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记录。

4.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未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6.未组成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不以自己名义单独、未组成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

我\_\_\_\_\_ \_\_（姓名）系\_\_\_\_\_\_ \_ \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4：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二）工业”条款确定。

## 附件5：技术商务文件封面格式及目录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技**

**术**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技术商务文件目录**

1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包括公司的规模、设备、人员结构和经营状况），荣誉证书、各类质量认证证书等（附件6）；

2项目实施计划，包括项目人员安排、供货时间、其他相关配合等；

3投标货物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

4投标货物详细技术指标；

5货物偏离情况表（附件7）；

6设备投入一览表（如有）；

7同类案例证明（附件8）

8服务承诺（附件9）包括三包期限，备品备件计划，送货安排，服装的调换方案等；

9招标文件需要的其他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 附件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授权代表人 |  | 营业执照号码 |  | |
| 职工人数 |  | 注册时间 |  | 注册资金 | 万元 | |
| 地 址 |  | | | | | |
| 所获资质  或认证 | 证书或证件名称及等级 | 颁发部门 | | 颁发时间 | | 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获荣誉 | 荣誉名称 | 颁发部门 | | 颁发时间 | | 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其他 |  | | | | | |

注：1.表格内容不够,可另附页。

2.所获认证证书、荣誉资料的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7：货物偏离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明细 | 招标人参数要求 | 投标人参数情况 | 偏离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签字人确认上表情况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全权代表（签字）：

注：**如遇各种不可抗拒因素投标设备（服务）需变更的，请在本表填写相关情况。**

## 附件8：同类案例证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项目金额（万元） | 实施时间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等）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9： 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

1.我单位承诺，一旦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和相关规定。

2.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及目录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1. 报价一览表（见附件11）；
2.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

## 附件11：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5-2026年桐乡市看守所棉被军大衣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棉被 | 条 | 6000 |  |  |
| 2 | 军大衣 | 件 | 200 |  |  |
| 投标总报价（合计）： 元 | | | | | |

注：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采购、运输、人工、修改尺寸、售后、验收、税费等所有费用。

2.本次采购数量为暂估量，结算时以实际供货数量按实结算，即最终合同价=投标单价\*实际供货数量。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